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53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 时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拓邦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武永强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稳健,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规定,特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对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公司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防范国际贸易业务中的汇率风险,保证汇率风险的可控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5 号: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用于补充公司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建项目的流动资金。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先行建设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成功后,公司将以收购后的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城鑫”)作为实施主体,利用募集资金增资进行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建设。

随着国家扶持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和具体补贴政策的不断出台,新能源汽车的巨大市场已经形成。作为新能源汽车主要动力来源的锂离子电池,广阔的市场前景已成为各方共识。面对应用前景广阔,发展空间巨大的锂动力电池市场形势,公司需尽快启动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为占领市场先机,公司决定在煜城鑫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及煜城鑫取得一般纳税人资格前由公司进行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部分投资(包括厂房装修、部分设备的采购),该部分投资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予煜城鑫。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54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邦自动化”)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城鑫”)提供总额不超过 1300 万元的财务资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财务资助金额、期限及用途

公司拟向拓邦自动化、煜城鑫提供总额不超过 13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其中:

(1)拟向拓邦自动化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财务资助,用于补充生产所需的流动资金。资助期限为一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算。

(2)根据公司 201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67%股权的议案》及《关于增资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已与煜城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目前正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拟向煜城鑫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建设磷酸铁锂动力电池项目,用于购买设备、改造生产线、补充营运所需流动资金。资助期限为一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算。

2、资金占用费收取及担保情况

公司将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具体资金占用费按照实际使用金额及使用时间收取。同时,为了保护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拓邦自动化及煜城鑫分别以其全部资产为所接受的财务资助提供担保。

3、审批程序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他股东的义务

(一)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拓邦自动化的基本情况

拓邦自动化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24 日,注册资本: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汇通。公司持有拓邦自动化 70%的股权,自然人沈汇通、沈意清、陈兆平分别持有拓邦自动化 13%、8.5%、8.5%的股权。拓邦自动化的经营范围:生产工业通信处理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工业计算机产品和工业电子仪表产品(不含计量仪器),工业自动化控制仪器、仪表及装置,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维护和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拓邦自动化资产总额 648.56 万元,负债总额 1186.88 万元,净资产-538.32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煜城鑫的基本情况

煜城鑫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2 日,注册资本:2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浩。煜城鑫现有股东为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刘昌国、董家琼,分别持股 80%、12%、8%。公司收购煜城鑫 67%股权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煜城鑫股东结构将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股东类别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67%	法人股东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	法人股东
董家琼	8%	自然人
郑拥军	6.50%	自然人
刘昌国	4%	自然人
余昶	4.50%	自然人

煜城鑫的经营范围:动力锂电池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新能源技术开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截止 2010 年 8 月 31 日,煜城鑫资产总额 20,173,236.17 万元,负债总额 511,496.67 万元,净资产 19,661,73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4%。以上数据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规定,上述公司其他股东与公司及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公司其他股东未同比例对被资助对象进行财务资助,但承诺按其出资比例各自承担上述财务资助不能偿还的风险。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拓邦自动化、煜城鑫提供财务资助,可促进拓邦自动化、煜城鑫的业务发展,实现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布局,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拓邦自动化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煜城鑫业务发展前景良好,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具备了较好的偿债能力。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拓邦自动化、煜城鑫提供财务资助,可促进其业务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资金占用费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定价公允,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对拓邦自动化、煜城鑫提供财务资助。

五、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累计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55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0 年 10 月 26 日—2010 年 10 月 2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10 月 26 日 15:00 至 2010 年 10 月 27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0 年 10 月 20 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保荐代表人。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1)发行方式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定价基准日

(6)发行价格

(7)限售期

(8)上市地点

(9)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10)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11)决议有效期限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增资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7、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先行建设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1 至议案 6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9 月 1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0052),其中议案 3、议案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9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议案 7 至议案 9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10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议案 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10 月 1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0053),议案 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10 月 1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54);议案 10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 8 月 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7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0035)。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0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5: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塘头大道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39;投票简称:“拓邦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 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1,1.02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00
2.1	发行方式	2.01
2.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2.3	发行数量	2.03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	定价基准日	2.05
2.6	发行价格	2.06
2.7	限售期	2.07
2.8	上市地点	2.08
2.9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09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2.10
2.11	决议有效期限	2.11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增资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6.00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先行建设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议案》	8.00
9	《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拓邦股份”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39	买入	100.00 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39	买入	1.00 元	1股
362139	买入	2.00 元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 年 10 月 26 日 15:00 至 2010 年 10 月 27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塘头大道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李　让

联系电话:0755-26957035　　联系传真:0755-26957440

邮　　编:518108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			
2.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3	发行数量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定价基准日			
2.6	发行价格			
2.7	限售期			
2.8	上市地点			
2.9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2.11	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增资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先行建设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议案》			
9	《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0-38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国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光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607,999,910.11		1,315,802,159.46	2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86,487,405.34		538,145,684.33	8.98%
股本(股)	416,274,897.00		260,171,811.00	6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1		2.07	-31.88%
	2010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8,629,711.67	33.14%	873,137,460.25	4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06,396.92	-23.58%	47,270,298.71	4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9,496,402.00	-18.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9	-52.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25.00%	0.11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25.00%	0.11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39.64%	7.58%	14.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35.66%	7.09%	21.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5,25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6,71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281.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77.88	
所得税影响额	-538,931.32	
合计	3,054,633.2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55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8,807,8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853,7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926,575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长江制药厂	5,213,4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4,807,0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99,8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123,84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599,872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主要系本期金融危机对本公司产品的影响逐渐消除,主要产品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主要系因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综合毛利润率提高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鉴于重庆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将重庆华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纳入主城区环境污染安全隐患重点企业搬迁改造实施范围的通知》(渝办发[2007]230 号),公司将根据重庆市政府城市规划整体要求和进度安排,完成搬迁改造任务。公司基于做大做强医药产业、实现产品结构升级、建设国内一流的医药出口基地的规划,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投资人民币 22.6 亿元用于环保搬迁技术改造项目;2010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公告详见 2010-24)。

2、2010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寸滩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将位于寸滩水口的 199,336.20 平方米的土地公开招拍挂转让。同时由于历史原因,公司和大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寸滩水口的土地未办理过户手续,因此双方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重新签订《搬迁补偿金分割协议》并经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双方约定拟将位于寸摊水口(北厂区)的土地使用权一并公开招拍挂出让,所得出让价款的土地成本部分按双方土地评估价值所占比例分割,土地增值部分及相应费用按双方土地面积所占比例分割(公告详见 2010-32)。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上述土地尚在履行招拍挂相关手续。

3、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事宜详见 2010-34 号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有西南合成的非流通股在获得流通权后的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 24 个月届满后 12 个月内,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西南合成总股本的 5%,但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获得流通权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的西南合成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的限制。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所获得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上述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北大国际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	(1)自西南合成的董事会首次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告之日起至西南合成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不再出售西南合成 A 股股票。该等期间届满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买卖西南合成 A 股股票事宜将严格依照《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3)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为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关联企业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和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2008 年 7 月 18 日,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的前提下,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完成后,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控股、参股、联营等方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单位从事与西南合成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2、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西南合成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其控制、管理和可施以重大影响的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西南合成产生同业竞争。(4)2008 年 7 月 18 日,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与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的前提下,承诺如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尽量避免方正集团、北大国际医院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与西南合成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西南合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703,272.90	457,157	2,651,510.60	10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703,272.90	-	2,651,510.60	100%	0.00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无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0-35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7 日发布了“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进行探讨,推动各项工作。由于该事项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至少每周公告一次上述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0-36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0 月 7 日以传真、当面送交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国军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会议同意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

该议案需经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互联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0-37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0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00 时,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18 楼 1 会议室

三、会议主要议程: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10 年 10 月 2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授权代理人);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0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27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2:00 至 5: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信息部

六、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联系人:熊郁柳

3、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19 楼证券信息部

邮编:401121

电话:023-67527715

传真:023-67525300

七、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的每一审议事项(包括临时提案)投赞成、反对、弃权票的指示:

注:

1、如果本股东未对会议所议事项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2、本委托书复印有效。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易世达

(二)股票代码:300125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5,900 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500 万股,其中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 1,200 万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 行 人: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学子街 2-1 号楼 3 单元 4 楼

联 系 人:刘艳军 韩家厚

联系电话:0411-84732571

传　　真:0411-84732571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张应彪 程建新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联系电话:010-68561011

传　　真:010-68562355

发行人: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11 日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称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锦富新材

(二)股票代码:30012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000 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500 万股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 2,000 万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联系电话:0512-62825820

传　真::0512-62825821

联系人:葛卫东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21-38565656

传　真:021-38565707

保荐代表人:王廷富、李杰

联系人:李勇

发行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11 日